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司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羅欣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LUOXIN PHARMACEUTICAL GROUP STOC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8)

第四次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山東羅欣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刊發之公告(「公告」)，內容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及建議本公司由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刊發之公告(「第三次進一步延遲公告」)，內容有關第三次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第三次進一步延遲公告所述，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框架協議及年度上限、本公司獨立財務顧問及獨立董事委員會各自就持續關連交易及年度上限提供之意見；及(ii)建議轉板及修訂有關轉板之章程之進一步詳情，並隨附股東特別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通告。然而，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通函，故預期通函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山東羅欣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劉保起

中國，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11名董事，其中劉保起先生、劉振騰先生、李明華女士、韓風生先生及陳雨先生為執行董事；尹傳貴先生及劉振海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傅天忠先生、付宏征先生、陳允震教授及杜冠華教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的文本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刊登於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shandongluoxin.quamir.com>內。